

政府采购“只买贵的” 当地回应:为花完预算

据新华社电 “我是长沙市海韵琴行有限公司总经理陈荣，我要举报湖南省财政厅、文化厅、湖南省省直机关事务局在一起政府采购项目中，招标过程有猫腻，其内定山寨杂牌中标，原本 1500 万元可以完成的采购，最后却以 3000 万元高价成交。‘不买对的，只买贵的’，如此采购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为此，我们将 3 个厅局单位同时告上了法庭。”近日，记者接到了这样一份实名投诉。

投标产品设价格下限

投诉指出，2010 年 9 月 29 日，湖南省文化厅在湖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湖南省文化厅乡镇文化站群众文化活动设备政府采购的公告，在采购内容的下注中标出了一条：投标人投标报价必须在项目采购内容的预算单价范围内，凡超出预算单价上下限的投标报价视为投标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在符合性检查时作为不合格不能进入下轮评标程序。

“规定投标产品单价的下限，不仅无法反映产品的真实价格，而且违反了市场竞争的公平性原则，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曾参加过多次政府采购投标的陈荣告诉记者，整个评标过程似乎是在走形式和走过场，一些大型生产厂家的名优产品纷纷被淘汰，一些村办个体小厂的杂牌

产品反而受宠并最后中标；而且，由于采购方违法设定投标价格下限，最终使得原本仅需要 1500 万元左右的采购项目，最后的成交价居然超过了 3000 余万元。

据陈荣介绍，因认为采购活动侵犯了自己的合法权益，海韵公司在采购结束后立即向湖南省财政厅提出了质疑和投诉，要求其履行应有的监督职责，作废此前的投标。然而，湖南省财政厅等单位却以海韵公司没有在知道其权利遭受侵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超出了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期限为由，对海韵公司的投诉不予认定。在向财政部行政复议未果的情况下，海韵公司一纸诉状把 3 个厅局单位同时告上了法庭。

据悉，此案一度被称为“史上最牛的民告官案”。

此举是为“花完预算”

“为降低成本，避免资金流失，确保采购质量，我们和财政厅协商后决定委托湖南省省直机关事务局统一采购文化站的相关设备。”湖南省文化厅规划财务处处长丁宇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他们根据文化站所需设备的性质，将设备的采购分为不同的子包，分别进行了招投标。

“我们之所以设置投标产品价格的最低下限，一是因为法律法规没有禁止性的规定；二是为了确保采购的质量，毕竟贵一点的东西相对更有质量保证；三是预算执行的需要，因为如今不仅有预算编制，还有预算执行。如果预算没有执行完，

财政就要收回，必然会影响第二年的预算编制；四是以前文化部在采购文化流动车时，已经有了类似的做法可供借鉴。”丁宇认为，海韵公司投诉采购不应该设价格下限是没有道理的，以至于湖南省财政厅、财政部等单位最终都没有采纳海韵公司的意见。

“设立产品价格的最低下限，确实是为了确保采购产品的质量。这可能不合法，但却合情合理。”湖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处长黄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认为，海韵公司的投诉因为没有在规定期限内提出来，因此不予认定。

一审认定招标并无不妥

记者随后在采访湖南省省直机关事务局时获悉，9 月 19 日，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9 月 29 日，法院下发了一审判决书。“为保证产品质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产品单价的上下限，法律法规无禁止性规定，并无不妥。”

行政判决书认为，海韵公司没有在知道其权利遭受侵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超出了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期限，湖南省财政厅

对投诉事项不予认定并无不妥，故此法院驳回了海韵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对于一审判决结果，陈荣表示并不意外，他还要上诉，因为设置产品单价下限的合法性问题，最终还是要有一个说法。

湖南律师邹治华认为：“要想有效减少乃至根本避免这种怪象，其实还是要完善现有的制度程序，尽快堵住制度上的漏洞。”



云南私庄矿难34人遇难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云南省师宗县私庄煤矿“11·10”煤与瓦斯突出事故抢险救援指挥部新闻报道中心了解到，截至 11 月 13 日 9 时 30 分，遇难人数已经增至 34 名，其中 33 人的身份得到确认，有 25 名被家属认领。目前仍有 9 名矿工被困井下，下落不明。煤矿事故救援指挥部新闻发言人李建军在矿难现场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救援工作仍在继续推进，但依现场情况看，情况很严重。

遇难者每人获赔 66 万元

李建军表示，私庄煤矿矿难善后工作正在进行，其赔偿标准已出台，每名遇难矿工将获得 66 万元人民币的赔偿。据介绍，目前善后工作组将先向每户遇难者家属发放 1 万元费用，以便家属对遇难者进行安葬，剩下的赔偿款将在 3 天

内支付完。

部分家属拒绝认领遗体

但部分矿工家属对此赔偿表示异议，其中一名家属拒绝认领尸体。据师宗县县长徐宏波 12 日表示，该县已经成立了 200 余人组成的群众工作组，将“点对点、人对人、户对户”继续耐心细致做好群众思想工作。

赵铁锤现场斥责当地官员监管“失语”

“停了的矿为什么还在生产？”11 日凌晨，国家安监总局副局长、国家煤监局局长赵铁锤来到私庄煤矿事故现场，直接询问师宗县县长徐宏波。

徐宏波答：“这个，他是偷着在生产。”

赵铁锤又问徐宏波：“偷着在生产，那你平时监管干什么了？”

徐宏波道：“平常时间……”

赵铁锤再问：“去年的 11 月 28 日安全生产许可证就被暂扣了。到现在多长时间了？”

徐宏波答：“一年的时间，快一年了。”

赵铁锤追问：“快一年了，你们现在还在这组织生产，你平常怎么监管的？”

徐宏波答：“我们经常派人来，都……”

赵铁锤锤过话：“你派人来都形同虚设啊，你没有管住啊。”

徐宏波承认：“这个是我们的责任，还是监管的漏洞……”

矿难无情。几问几答，令在场的人为监管存漏洞付出的巨大代价而震惊。

仍有 9 名矿工被困井下，遇难者每人获赔 66 万元

相关新闻

甘肃景泰一煤矿发生透水事故

7 名矿工被困

据新华社电 记者 11 月 13 日晨从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获悉，甘肃省景泰县四个山通达煤矿主矿井在 13 日凌晨 0 点 10 分发生透水事故，7 名矿工被困井下。

截至 13 日上午，白银市、景泰县已组织救援力量赶赴事发地点，两台抽水机安装完毕已进行抽水作业，另有 5 台正在调运中。甘肃省副省长虞海燕批示要求甘肃省安监局和煤监局派员立即赶赴现场指导救援。



警车里伸出脚 享受擦鞋

网友叹“公仆形象伤不起”；警方回应：在核查

本报综合消息 “里面的爷也不出来露个脸？”一辆悬挂福建省南平市牌照的警车停在浙江省衢州市路边，一只脚从警车里伸出来，一位擦鞋妇女坐在车门口，正在低头擦鞋（上图）。这一幕被网友拍下来发到微博上，24 小时内被转发上万次，很多网友谴责这位警察“太大爷”。福建省南平市公安局官方微博“南平公安”对网友表示，此事已在核实。据记者了解，这辆牌照为“闽 HA042 警”的车，属于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法院。

网友预言会火

“会火吗？试试”。11 月 10 日 22 时许，网友“婉约派土贼”把一张照片发到微博上。照片中，一辆车牌为“闽 HA042 警”的白色警车停在路边，车门开着，一只脚从车内伸出来，一位中年阿姨坐在车门外为车内男子擦鞋。到 11 月 11 日 22 时，这条微博已被转发 11800 多次，评论超过 3000 条。

网友“siebensent”评论道，“好尊贵的臭脚！万一火了呢？”另一位网友“alex-阿焱”跟着说，“这不是福建南平的吗？‘警车哥’你会红的，我相信你有这实力！我看你好哦！”网友“消炎药 1977”则说，“现在的公务员啊，一个二个给惯的”。网友“风憎 Tang”也叹道，“人民公仆的形象伤不起啊”。

“婉约派土贼”告诉记者，他并非照片的作者，是从快拍快拍网上看到，然后发到微博上的。

男子上班拍到

记者在快拍快拍网上看到，这张照片是由网友“冰山一粟”11 月 8 日上传的，他给这张照片起名为“给俺擦鞋”。该网友在介绍中说：“昨日上午九时，一辆福建牌照的警车停在衢州火车站广场上，车内伸出一只脚在接受擦鞋，水滴。”照片信息显示，这张照片的拍摄时间是 11 月 7 日上午 9 时 05 分。

11 日晚，“冰山一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他在衢州火车站广场附近上班，当天他在上班时正好看到擦鞋这一幕，就拍了下来。他告诉记者，当时他看到这辆“闽 HA042 警”的车身上喷涂有“法院”两字，当时车里有一位穿便装的男子。“冰山一粟”说，“我也不知道这辆福建的车怎么到浙江来了，可能是来衢州火车站接人或者办事啥的吧”。

该照片在微博火起来后，不少网友把这张图，转发给开了实名认证微博的福建省南平市公安局和南平市交警支队，请他们核实相关信息。

警方正在核查

11 日 18 时，“南平公安”在微信上对网友称，“核实中，谢谢提醒”。“南平交警”则在微博回复网友说，从车牌来看，这辆车不是南平公安或者南平交警的车。不过，“南平交警”很快就删除了这条微博，取而代之的也是“核查中，感谢您的提醒”。

截至 11 日 22 时，“南平公安”和“南平交警”都未再发布这张照片相关的微博，据记者查证，这辆牌照为“闽 HA042 警”的车属于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法院。

(南方)